

中国美学原理

祁志祥◎著



山西教育出版社



CHINESE

ESTHETIC

92

HOUGHTS

中國美學原理

祁志祥◎著



山西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中国美学原理/祁志祥著 .—太原: 山西教育出版社,
2003.5

ISBN 7 - 5440 - 2527 - 6

I . 中 II . 祁 III . 美学思想—研究—中国—古
代 IV . B83 - 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25325 号

山西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太原市迎泽园小区 2 号楼)

山西新华印业有限公司新华印刷分公司印装

新华书店经销

2003 年 5 月第 1 版 2003 年 5 月山西第 1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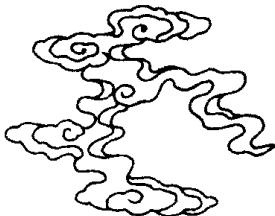
开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张: 21

字数: 285 千字 印数: 1—5 000 册

定价: 32.00 元



中 国 美 学 原 理



序

· 黄 霖 ·

我与志祥相识是在 1987 年。当时，他在徐中玉、陈谦豫先生那里攻读硕士学位，为送他师兄的硕士论文而到我家中来。我们小谈了一会儿，谈的是他正在从事的《中国近代文学大系》的文论部分的编选工作。他的投入与识见，给我留下了较深的印象。

但他真正使我刮目相看的是，1993 年学林出版社在“青年学者丛书”中出版了他的《中国古代文学原理》。或许我自己也早有一种横向梳理中国古代文论的念头，所以一看此书，即有一种“实获我心”的感觉。回首一个世纪来的中国古代文论的研究，除了一个个作家、作品乃至作家群的具体性研究之外，作为综合性的研究，大致可分纵向与横向的两种。从陈中凡先生的《中国文学批评史》，到郭绍虞、朱东润、罗根泽、方孝岳诸家的批评史著作，都用历时性的眼光来梳理与评析中国古代的文学批评理论，影响也大。1946 年，傅庚生先生的《中国文学批评通论》则独创新格，用横向的眼光和“诠释古今，沟通中外”的思维来阐释中国古代的文学批评，使人耳目一新。可惜的是，这样的探索中断了近半个世纪，继之而起的，就是志祥的这部《中国古代文学原理》了。

《中国古代文学原理》之后，又陆续出版了诸如陈良运先生的《中国诗学体系论》及我也参与的《中国古代文学理论体系》等一些相类的著作。与此同时，对于相近学科中国古代美学的研究，也正在走着相近的道路，逐渐从纵向的研究而注意横向的探索。富于开拓精神的志祥在长期积累的基础上，又能因乎时，创以新，及时地完成了这部《中国美学原理》。从他个人而言，从《中国古代文学原理》到《中国美学原理》是跨上了一个新的台阶；从中国古代美学的研究而言，《中国美学原理》的出版也带来了一种新的格局、新的理路。

当然，对于这种横向的梳理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认同的。或者认为，中国古代文学与美学的论说都是各说各的，且多感兴随言，并无理论体系可言；假如现在从宏观的角度去横向整理古代文学与美学的理论体系、主要精神或基本原理的话，那只是现代人的“建构”，并不真正反映过去的实在。在这意义上，或许这种工作是“可怜无补费精神”。

我们不能说这种看法一无道理，但不能不说这种看法比较表面和片面。神龙见首不见尾，并不等于其尾不存在，更不等于一条完整的龙不存在。古代的论者就某个问题或某一方面发表了一些看法，往往是与他对整个文学艺术的看法相关联的，甚至是与整个时代乃至整个民族对于文学艺术的基本看法相关联的。我们观一花而寻根，沿微波而探源，是可以从论者的片言只语中求索其根本的理论精神的。这主要是我国古代的文论与美论确实是有这样或那样的理论体系或“潜体系”存在着。我们今天的研究者就有责任去探究它，总结它，而不应当无视它，抛弃它。说到这里，实际上也牵涉到研究古代文论与美论的目的与方法了。我们研究古代的文论与美论的目的究竟是什么？难道仅仅是为了搞清楚原来的东西是什么样的，是为了研究者在象牙塔里独自品味欣赏？还是为了继承或“激活”古代优秀的理论为建设中国当代科学的理论所用，为文论与美论在“全球化”的趋势中贡献出我们中华民族应该贡献力量？显然，我们不能摒弃后者。为此，我们各方面的工作都要做。那种还原性的研究、实证性的工作要做，可以使得我们更准确地把握过去，分辨其精芜细粗；对于历史的纵向研究，梳理出发展的脉络也十分必要，可以使我们更了解事物发展的来龙去脉与把握前进的方向；与此同时，在“诠释古今，沟通中外”的基础上进行横向的研究，尽力地去探究中国古代文论与美论的主要精神与理论体系，显然可以更直接、更简明地为现实提供借鉴，自有其不可小觑的价值在。当然，面对着资料浩瀚、博大精深的中国古代文论与美论，这种横向而宏观的提炼与总结往往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要一箭中的是比较困难的，但不管怎样，总要有人先做起来，慢慢地通过大家不懈的努力，我想总会逐步取得共识的。而事实上，只要我们的工作是认真而不是马虎的，即使不可能在全局上抓准、抓全，也完全可能在不少局部问题上有所发现。总之，横向的、体系性的研究是必要的，大胆进取的精神是可贵的。

在认同横向研究必要的前提下，可以看到志祥的这部著作在梳

理和总结中国古代美学原理时是有独到而难得的建树的。

首先，它梳理了中国古代的美学精神，建构了一个严整有机的体系。时下，研究中国古代美学的文章与专著可谓汗牛充栋，但全面地进行横向梳理，并致力于建构体系的著作似未出现。本书分上、中、下三编，实为“美论”与“美感论”两大部分。其“美论”则从我国的实际情况出发，以“美的共相”（上编）与“美的殊相”（中编）分而论之。所谓“美的共相”，即是从大文化的角度出发，统论中国古代的美学精神；所谓“美的殊相”，就是详析儒、道、佛三家美学观中的不同之处。在这里，作者揭示：“以‘味’为美”是中国古代对美的哲学界定，“以‘心’为美”与“以‘道’为美”是对美的价值界定，“同构为美”是对美的心理本质的认识，“以‘文’为美”是对形式美的认识。此论构架完整，独具识断，非对中国古代美学有精湛的钻研不能得也。

同时，本书在古今对接、中外融会方面取得了突出的成绩。本书的研究对象，是中国古代的美学观，但作为研究主体，作者又脚踏实地地立足在当今的现实上。他用当代的意识来观照古代，又使古代的美学来面对现在。作者所建构的框架，应该说是现代的，有的地方即使吸取了西方的思维，但它的实际内容和基本话语还是中国古代的，是中华民族的。有的地方为了凸现中国美学的民族特点，还适当地进行了中西比较。写来不勉强，很自然，有说服力。因此，它既有鲜明的民族品格，又渗透着现代意识，是传统性与现代性的奇妙结合。

本书的另一个引人注目的地方是有鲜明的学术个性。学术研究的大敌是雷同化，人云亦云。特别是在理论上，我们常常看到的是一犬吠影，众犬吠声，学术著作没有“我”。而本书则不然。它不仅开掘了一些人所忽略的美学资料（诸如“同声相应，同气相求”、“乐道”、“法喜”、“禅悦”、“光明崇拜”等），赋予了新的话语意义，对不少命题（诸如“以‘味’为美”、“同构为美”、“以‘无’为美”、“适性为美”、“镜花水月”、“寂灭为美”、“死亡为美”、“光明为美”等）的论述富有独创性，而且在总体上，作为一部论“美”的著作，首先对“美”有自己独立的见解。作者在五觉快感说的基础上，经过自己深入的思考与对古代文献的清理，提出了“美是普遍愉快的对象”这一命题。这个命题既不同于西方的美学观，又有异于我国美学界对于我国古代美学的一般认识。作者正是在这对于美的本质认识的基础上，构建起了

整个中国古代美学体系的大厦，而且通过人类审美欲望化、娱乐化的本性而将古与今衔接了起来，从而使整部作品显示了鲜明的个性色彩。

志祥年富力强，才思敏捷，思辨与概括力均强，他孜孜矻矻，不断努力，肯下功夫，勇于开拓，敢闯难关，真可谓“才、胆、识、力”俱备，所以不难理解他继《中国古代文学原理》之后，接连推出了《中国美学的文化精神》、《佛教美学》和《中国人学史》等有学术价值的著作，如今这部《中国美学原理》可谓他学术道路上的一个小结，可望在不久的将来，定能作出更大的新贡献。

新世纪伊始，不断进取的他来到我这里攻读博士学位。实际上，在我的心目中，与其说他是一个学生，不如说他还是位朋友。他出于尊师，请我写这篇序；而我作为同道，乐意为这样一部书，这样一种研究思路说几句话，希望有更多的同道一起来整理、总结、弘扬我国古代的文论体系和美学精神，让中华民族的优秀传统在全球化的艺术潮流中永放光芒。

2003年2月9日恒安居

前言



1993年，当我完成了《中国古代文学原理》一书后，便开始酝酿能否用同样的方法，写一本《中国古代美学原理》，然而无论客观方面还是主观方面，总感到条件不够成熟。从客观方面说，国内古典美学的研究滞后于古典文论的研究，当时撰写《古代美学原理》，可资参考、借鉴的成果尚不多。从主观方面说，古代美学较之古代文论与中国文化精神有着更紧密、更深广的联系，古代美学理论往往与道德学说、哲学（宗教）理论乃至人学理论缠绵在一起，不深入了解中国文化，对中国文化精髓没有自己的读解，就无法理清中国美学思想的内在逻辑，也无法把握中国美学精神。此外，研究古代美学资料，必须对美学的元范畴“美”有一份确定的、清醒的、较为合理的思考和认识，这样才可以对古代文化典籍中的美学资料与非美学资料进行甄别与取舍，才可以对古代美学家的各种美学观点的得失作出统一的而不是前后矛盾的评价。而这两点，当时就我来说还显得火候未到。

因而，1993年以后，我转入中国文化和美学理论的研究。《中国美学的文化精神》（1996年）是关于中国美学的宗法精神、儒家精神、道家精神、佛家精神和朴学精神的研究；《佛教美学》（1997年）是关于佛教美学精神的研究；《佛学与中国文化》（2000年）是关于中国文化中最为艰深的思辨之学佛学义理的专门研究；《中国人学史》（2003年）是关于与中国古典美学结合得很紧的中国人学思想的专题研究；而《美学关怀》（1998年）则涉及对美本质和艺术本体问题的研究。值得一提的是，《美学关怀》一书论述美本质的一章《美是普遍快感的对象》在1998年第1期的《学术月刊》上发表以后，中国人民大学《美学》复印资料1998年第4期全文转载，江西高校出版社2000年出版的《美学人学研究文集》将其作为新时期值得关注的美本质观收入集中，据此加以概述的《美是普遍愉快的对象》一文于2001年4月21日《文汇报》“学林”专版再次刊

发，表明这一美本质新说已引起相当的反响和一定的认同。

与此同时，古代美学研究方面也出现了新的成果。

在这样的基础上，2002年9月我考入复旦大学师从黄霖教授攻读博士学位后，便决意把“中国古代美学原理”作为学位论文的课题。这一想法立即得到黄先生的肯定和鼓励。于是我便全力以赴地投入到这项研究中去。

二

创新，是理论著作的生命之源。尽管一部著作的实际创新价值须由人评说，但作者自己主观上必须以此为奋斗目标。

这部专著的创新，作者是从以下几方面入手努力的。

首先，基于对中国文化的深入理解，综合、吸收新时期以来中国美学的研究成果，力图对中国古代美学的精神命脉和彼此联系作出令人信服的分析与阐释，使古代美学走向今天，中国美学走向世界，为今人和西人了解中国古代美学思想提供方便法门。中国古代美学的思想命脉是什么？宗白华、徐复观、叶朗、朱良志等人认为是老庄精神、天道精神、生命精神，我过去认为是儒家精神、心学精神、表现精神，现在看来，这些认识似乎都单一化了。天道精神、心学精神诚然是中国美学精神的主旨，但尚不是全部。中国美学精神是一个复合的互补系统。其中，以“味”为美，是中国美学精神的主旨。它不仅把五觉快感对象都叫做美，而且把思想满足、道德满足的对象都视为美。这是中国古代对美的本然状态的哲学认识。同时，在貌似对美的本然状态的论述中，又包含着对美的当然状态的认知，如认为“花妙在精神”、“玉美有五德”。事物的“精神”、“道德”之美并不属于事物的本身所固有，而是审美主体审美理想的寄托。因此，以“心”为美、以“道”为美，实际上是中国美学关于“美应是什么”的价值界说，体现了美本质观中的价值观。以“味”为美、以“心”为美、以“道”为美，是中国古代美学的三大命脉。它们在美感论上都有明显呼应，如美是味，审美便是体味、咀嚼回味；美是物之寓意，审美便是“物以情观”、“以我观物”；美是道，审美亦须绝虑澄心，虚一而静。此外，以“文”为美，表明中国美学在重视事物的精神美、道德美的同时，并未无视形式美；同构为美，揭示了“物以类相召”、“会己则嗟讽，异我则沮弃”的审美现象，它实即是中国美学对美的心理本质的认识。这两点也应当在把握中国古代美学精神时加以关注。

其次，同时在一本专著中对儒家美论、道家美论、佛家美论加以比较研究，分别揭示儒家、道家、佛家对美的本质及其形态的不同认识和古代美学思想学派属性的差异，以图使人对中国古代不同思想流派的美学思想之个性有一个整体的把握。这里说的“美论”，指美的本质论和形态论。本质论体现在形态论中，形态论中包含着本质论。儒家认为美的本质在道德，而道德的内涵是“礼”是“和”，是“情”的合理疏导，故情感美、和谐美成为儒家认可的美的形态。道家认为大道至美，而大道又表现为“无”，表现为似有若无的“妙”，表现为“淡”、“柔”、“自然”、“生气”、“适性”，故以“无味”、“无形”、“无声”、“无为”、“无言”之“无”为美，以“妙”、“淡”、“柔”、“自然”、“生气”、“适性”为美，就成为道家丰富多彩的美的形态论。佛家认为物质因缘而空，客体的美虚幻不实，主体愉快的美是带来痛苦的瞋痴，最大的快乐是无乐之乐；这种大快乐只存在于寂灭状态的涅槃中、空虚中、静止中。现实中的圆相、光明之相因最能象征涅槃佛道，因而也被佛教视为美的变相形态。

再次，本书从“美是普遍愉快的对象”这一新的美本质观出发重新梳理、择取、评价中国古代美学资料，从而使中国美学资料使用的侧重点发生了转变，也使中国文化典籍具有了新的美学话语意义。如，如果认为美是“人的本质力量的对象化”，是“劳动”、“实践”，那么，选用中国古代美学资料说明问题的侧重点就应是与“劳动”、“实践”相关的材料，果真如此，那么“美学史”就成了“劳动史”、“实践史”、“人的本质理论史”。如果不是这样，那就实不当名。本书作者认为，用“人的本质力量的对象化”来定义美似乎难以经得住审美实践的检验。美的本质不是捉摸不定、人言言殊的“人的本质”或有人断定的“劳动”、“实践”。美从主体方面而言指愉快的感觉和情感，从客体方面而言指普遍引起愉快感的对象。因此，衡量美与非美的标准是快乐与否，作为名词所标志的实体性的美，是普遍快感的对象；作为形容词所标志的感觉性的美，即快乐。事物与真、善内容无关的纯形式可因普遍有效地引起人的快感而被人判认为是美，而真、善内容的表现形态也会因契合人的价值标准、引起人的情感满足而与美重合。这里，普遍快感，把人类的美与善、真区别开来又统一起来了。同时，既然美是普遍快感的对象，只要有感觉的生命体都可以拥有自己物种的普遍快感对象，因而动物也有自己的美。快感说到底是主体的生理结构阈值契合了客体物质信息的反应，不同的动物拥有的生理结构不同，其普遍快感对象也就不同。因此，必须打破以人的普遍愉快

对象为美而否定动物有同样的快感对象的审美偏见。在“美的本质”问题上，笔者主张回归并改造鲍姆嘉通、康德和桑塔亚那。

“美学之父”鲍姆嘉通 1750 年首创“美学”学科时，“美学”指研究情感规律的科学，即“感觉学”，以与研究知性规律的逻辑学、研究意志规律的伦理学并列。“美”因而是“感性认识的完善”，说白了即情感的快乐。康德承此而来，把研究知、情、意的科学分别叫哲学、美学、伦理学，美即是快感。桑塔亚那则说：“美是客观化了的快感。”“美是一种感情因素，是我们的一种快感，不过我们却把它当做事物的属性。”不过，他们均主张将美的快感与一般的官能快感区分开来，这正是我们根据古往今来大量的审美实践所要加以改造、扬弃的。

在上述关于美的快感本质的认识的指引之下，本书尽力收罗中国古代一切与“快乐”相联系的材料作为美学资料加以分析评说。

“爱”、“崇拜”作为快乐的升华，与其相关的材料亦在收罗之列。不只包括人的快感材料，而且包括揣度动物快感的材料；不只包括形而下的快乐经验的描述，而且包括形而上的快乐经验的记载，如道家的“至乐无乐”，佛家的“寂灭为乐”等等。一部《中国美学原理》，实即一部系统分析阐释中国文化中关于快感经验以及如何获得快感规律的思想义理的专著。

“美是普遍愉快的对象”重视美的快感特征，强调视听觉以外的感官愉快对象都是美，但并不忽视美的理性内涵。恰恰相反，它指出真、善内容的形象表现在引起人们知性和道德思考满足的同时也会引起普遍快感，因而也是美。引起情感上的愉快，是真、善转化为美的关键。

复次，以尽可能坚实的微观研究支撑宏观架构，个案研究上力争有所出新、突破。《中国美学原理》是一个大题目，处理得不好就可能流于空疏。我的处理方式是：图大于其细，把这个大题目分解成若干个小专题，按“原始以表末”的方法清理其历史脉络，按“释名以彰义”的方法剖析其丰富内涵，再辅之以文化透视、中西比较、古今对照，并注意各专题之间的横向联系和前后照应。

最后，在继承的基础上创新。撰写《中国美学原理》，是缘于目前笔者尚未见到有这样的著作，这是它的创新之处。然而在新时期研究中国古代美学和文论的成果中，又有不少从各个角度切入中国美学精神，值得我们认真对待，好好继承。如宗白华的《美学散步》、叶朗的《中国美学史大纲》、徐复观的《中国艺术精神》、朱良志的《中国艺术的生命精神》不约而同地揭示过中国美学通过有限追求无限的天道精神、老庄精神；黄霖等人的《原人论》、胡晓明的《万川之月

——中国山水诗的心灵境界》揭示过中国美学的心灵精神、儒家精神；张伯伟的《禅与诗学》、蒋述卓的《佛教与中国文艺美学》、张节末的《禅宗美学》，则在佛教美学精神的发掘上有独到之明；而1983年，复旦学报编辑部编辑的论文集《中国古代美学史研究》、潘知常的《中国美学精神》、汪裕雄的《意象探源》、汪涌豪的《中国古代文学理论体系·范畴论》，对相关问题的论述亦多发人深思之处。如果说本书在表达中国美学精神的完整性、深刻性上有所推进，与对上述成果的综合、继承是分不开的，谨此鸣谢。

三

本书分美论和美感论。美论由上、中编构成，美感论由下编构成。

上编“美的共相”阐述中国古代普遍的或占主导地位的美本质观。这是一个以“味”为美、以“心”为美、以“道”为美、同构为美、以“文”为美构成的复合互补系统。中国美学认为，美是快适的味，快适的味是美，一切快适的对象都叫“味”，都是美。使人快适的文饰、形式（“文”）是味是美，使人快适的心灵寄托、道德象征更是味是美，而且是决定事物整体美学属性的美，是事物的本质美。而这一切，在深层心理本质上，源于五觉快感的同构，源于主客体的异态同源同质同构。

中编“美的殊相”力图详尽剖析中国古代三大思想流派儒、道、佛关于美的本质和表现形态的不同认识。比较而言，儒家美学是显美学，比较好把握，道家美学、佛家美学是潜美学甚至反美学，不太易于理解。而且，儒、道、佛三家思想充满玄机，本身就博大精深，要在这基础上挖掘其各自的美学意蕴，不仅要求研究者具有深邃圆通的思辨能力，而且要求研究者对三家思想具有大致平均的积累和造诣，不至于在阐述中厚此薄彼。本书作者尽量这样去做了，但由于学浅力薄，做得还不够好，尚需同仁增益。

下编“美的感知”分审美特征论和审美方法论，论述中国美学关于美感的思想。在审美特征方面，中国古代美学对美感的愉快性、直觉性、客观性、主观性、真实性都有深刻的论述，与西方美学、现代美学呈现出一定的共通性，可帮助我们加深对这些问题的认识。在审美方法上，中国古代美学提出了“咀嚼回味”、“以我观物”、“虚一而静”三大方法，与上编美论中的味美说、心美说、道美说遥相呼应。

希望本书的出版对人们准确、全面、深入认识具有民族特色的中国美学思想有所帮助，也希望读者诸君多多对话交流，有以教我。



中文摘要

本书是一部系统阐释中国古代美学思想的专著。全书分上、中、下三编。上、中编为美论，下编为美感论。在美论中，上编探讨中国古代关于美本质的普遍看法，中编探讨儒家、道家、佛家对美的不同看法。中国古代，美不是视、听感官的专利，快适的“味”即是美。这种味，既可由物体的形式带来，也可表现为心灵意蕴的物化，尤其是道德观念的物化。在心灵意蕴、道德观念的物化中，主体与客体异态同构，发生共鸣，美由此产生。中国古代美论的特点决定了美感论的特点。“美”是一种“味”，故审美是“品味”、“回味”；“心”是一种“美”，故审美须“以我观物”；“道”是一种“美”，故必须以“虚静”的心态审美。在对中国古代美论和美感论“本同”加以整体把握的基础上，本书又细致分析了儒家美论、道家美论、佛家美论的“末异”。如自然物“比德”为美、以“情”为美、以“和”为美、形式合目的即美，是儒家美论的建构。以“无”、“妙”、“淡”、“柔”、“自然”、“生气”、“适性”为美，是道家美论的贡献。将一切现实美视为空幻的“泡影”，以涅槃、空寂、死亡为美，并以象征佛道的“圆相”、“光明”为美，则是佛家美论的发明。

关键词：美、味、心、道、同构、体味、以我观物、虚静

English Summary

The article is a work expounding the Chinese ancient aesthetic thoughts system, which is divided into three parts. The first and the second are on beauty, while the third is on sense of beauty. In the theories of beauty, the former part discusses the Chinese ancient prevalence points on the essence of beauty, and the latter part discusses the different points about beauty from the Confucian school, Taoism school and Buddhism. In the Chinese ancient opinion, the satisfied tease is regarded as beauty, while the beauty is not supposed to be the patent of vision and sense of hearing. The tease of beauty comes from not only objective forms but also materialization of hearts ideas, specially morality ideas. In the reification of hearts ideas and moral ideas, subjects and objects strike a responsive chord by their same structure, which give birth to beauty. The feature of the Chinese ancient theory of beauty decides the characteristic of the theory about the sense of beauty . Beauty is considered as a sort of tease, so sense of beauty is called as tasting. Heart is supposed to be a sort of beauty, so the way of appreciating beauty must be to watch with ones heart. Morality is regarded as beauty, so the state of heart about getting beauty must be empty and quiet. In addition, the work analyses closely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the theories of beauty from the Confucian school, Taoism school and Buddhism. The Confucian school considers the natural symbol of morality, the feelings, the harmony and the form conforming with goals as the beauty . Taoism school regards the empty, the wonderful, the light, the soft, the natural, vitality and the agreeable as the beautiful . Buddhism supposes the empty, the quiet, death and their symbols such as circle and light to be beautiful, while supposing all phenomena of the material beauty to be unreal illusions.

The key words: beauty, tease, idea, morality, same structure, taste, to watch with ones heart, empty and quiet

内容简介

本书是一部系统阐释具有民族特色的中国古代美学思想的专著，突破了中国美学研究的现有格局，以现代美学转向中的感性学为进路，全面论述了中国古代的美学思想及其特征，细致剖析了儒、道、释三家有关美的论述的共相与殊相，注重学科间的交叉、沟通与交融，把美学问题置于大的文化背景中，尽力用民族的思维与话语去阐释中国古代的美学思想，探索中国古代美学的民族品格和文化成因，为中国古代美学思想研究开拓了新的思路。本书结构恢宏，思路清晰，史料丰富，新见迭出，是一部别开生面、卓有建树的理论著作。

◎责任编辑 刘立平

李梦燕

◎复 审 原 琳

◎终 审 张金柱

◎装帧设计 王耀斌

◎印装监制 贾永胜

目

录

上编 美的共相

一、以“味”为美

——中国古代关于美本质的哲学界定	3
1. 从中西古典美学的显著差异谈起	3
2. “味”“美”相通的文字学考释	4
3. “味美”说的历史发展	6
4. “味美”说的要义剖析	10
5. “味美”说的当代价值审视	12

二、以“心”为美

——中国古代关于美本质的价值界定之一	16
1. 美的哲学观与价值观之甄别	16
2. 以“心”为美价值观的考证	17
3. 现实美和艺术美与心灵表现之联系	21
4. 以“心”为美的民族特色及其文化成因	26

三、以“道”为美

——中国古代关于美本质的价值界定之二	29
1. 孔子：“善者，美之实也”	29
2. 孟子：“充实之谓美”	31
3. 荀子：“不全不粹之不足以美”	33
4. 老子：“大音希声，大象无形”	35
5. 庄子：“至乐无乐”	37
6. 管仲：自然美在道德	41
7. 韩非子：“处其实不处其华”	42
8. 墨子：兼爱、利民为美	43
9. 佛教：美在涅槃佛道	44